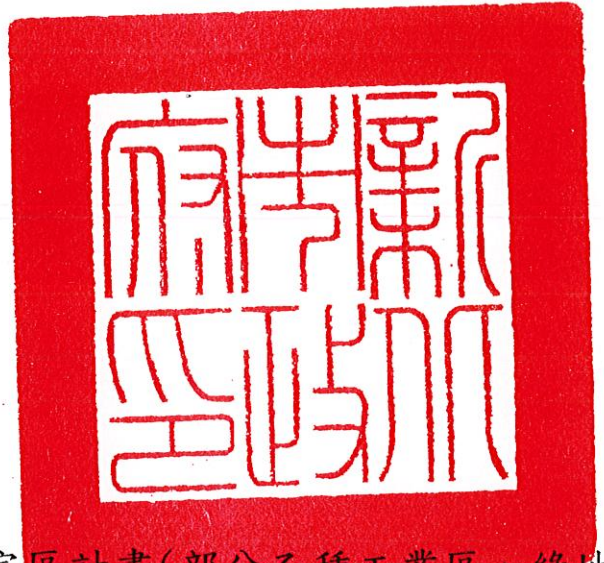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都字第1071869984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內政部核定「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(部分乙種工業區、綠地用地為第三種產業專用區、保護區，部分保護區為第三種產業專用區)案」，自107年9月30日起發布實施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第28條暨內政部107年9月27日台內營字第107081529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詳變更計畫書、圖（張貼本府及新北市林口區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）。
- 二、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<http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/>，點選「各項公告」之「都市計畫公告」項目，點選本計畫案名）。

市長 朱立倫